深圳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一体化城市管理综合平台建设（2024年）项目第三方测评服务采购需求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深圳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一体化城市管理综合平台建设（2024年）项目第三方测评服务 | 采购类型 | 服务类 |
| 采购人名称 | | 深圳市城市管理监督指挥中心 | 采购方式 | 公开采购 |
| 财政预算限额（元） | | 392400.00元 |  |  |
| 项目概况 | | 深圳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一体化城市管理综合平台建设（2024年）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城市管理综合决策分析、应用支撑中枢、行业应用一体化、网络安全保障服务。  1.综合决策分析。城市管理综合决策分析是全市城管领域统一的应用集成中心，系统将全面接入市本级行业应用系统，包含业务总览、园林绿化、环境卫生、城市照明、市容管理、城管执法、数字城管等，对领域专题、应用场景、业务系统、指标体系、应用资源进行调度和管理。建设大、中、小三屏协同配合的多渠道、多场景的综合决策分析服务体系。  2.应用支撑中枢。充分复用全市智能中枢提供的通用支撑能力，建设基础支撑、物联感知支撑、智能网关服务、统一流程中心，为城管业务信息化提供统一的共性支撑服务。  3.行业一体化应用。包括园林绿化一体化、环境卫生一体化、城市照明一体化、市容管理一体化、城管执法一体化等，初步形成全业务领域一体化应用。  4.网络安全保障。包括密码安全建设。  本项目主要为深圳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一体化城市管理综合平台建设（2024年）项目提供第三方测评服务，确保深圳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一体化城市管理综合平台建设（2024年）项目顺利竣工验收。 | | |
| 采购要求 | **一、总体要求**  根据深圳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一体化城市管理综合平台建设（2024年）项目（以下简称“项目”）建设内容开展测评服务，包含安全专项测评、系统源代码安全审查、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第三方验收测评服务以及满足项目验收要求的其他测评服务并出具相应的检测报告，配合完成项目竣工验收。  **二、服务要求**  1.**安全专项测评**  供应商须按照相关工程技术文件及规范检测项目系统信息安全性是否满足项目招标文件、建设合同以及已确定的需求文件的要求，对项目的应用系统进行安全漏洞扫描检测，确保应用系统不包含高、中级别安全漏洞，以验证所测试系统的信息安全性是否满足建设及使用要求后出具安全专项测评报告。  2.**源代码安全审查**  （1）供应商须具备源代码安全管理能力，采购单位提供的源代码，供应商需要专人专用电脑保存仅用作安全扫描使用，须管控违规上网行为、禁止源代码文件分发/U盘拷贝/文件打印等行为，在采购单位未授权的情况下，禁止获取、复制、传播，实现源代码防泄密，源代码扫描完成后应立即销毁采购单位提供的源代码，禁止留存归档等行为。  （2）供应商须使用正版的源代码扫描工具对系统的源代码进行安全审计，出具源代码安全审查报告，如扫描出现问题，须协助采购单位完成问题修复后，再出具源代码安全审查报告。  **3.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  本项目系统需进行二级信息系统的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  （1）漏洞扫描：供应商需针对网络设备，服务器，应用等进行漏洞扫描出具漏洞扫描报告。  （2）渗透测试：模拟黑客可能使用的攻击技术和漏洞发现技术，对信息系统进行验证性渗透测试。  （3）系统定级与备案：协助采购单位完成系统的定级（含专家评审）与备案工作，最终取得公安部门下发的备案证明。  （4）等级保护测评：依据《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基本要求》（GB/T 22239-2019）、《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要求》（GB/T 28448-2019）等国家等级保护相关标准，参照《信息安全技术 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定级指南》（GB/T 22240）、《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过程指南》（GB/T 28449-2018），完成安全技术层面包括安全物理环境、安全通信网络、安全区域边界、安全计算环境和安全管理中心五个方面的安全测评；安全管理层面包括安全管理机构、安全管理制度、安全管理人员、安全建设管理和安全运维管理五个方面的安全测评。完成上述测评工作和整改加固实施后，供应商最后出具符合公安机关要求的各信息系统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报告。  （5）测评结果反馈（项目成果）：  1）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备案证明  2）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报告  （6）供应商需安排专人组织开展现场测评工作，形成相应的测评报告，并按照等保测评的相关要求督促承建单位做好测试文档、测评环境搭建等所有测评准备工作，并按测评情况进行整改，直至等保测评通过。  **4.第三方验收测评服务**  （1）供应商根据采购单位提供的项目招标文件、合同等文件，编制测评方案和测评用例，检测项目系统是否符合项目招标文件、合同等文件规定的功能和性能要求，以及检测项目系统是否符合相关验收要求。  （2）测评内容涵盖项目符合用户需求的功能模块，形成系统检测报告，具体服务工作内容如下： 测试范围覆盖项目所有建设内容，测试内容包含功能性测试、性能效率测试、信息安全性测试、可靠性测试、维护性测试、兼容性测试、可移植性测试、易用性测试和用户文档测试等。  （3）供应商应整合、集中内部专业人力和物力等资源，为本服务项目提供专业、优质、权威的技术服务，并提交检测记录。  （4）供应商根据工作需要安排采购文件中填报的服务团队人员开展设备查验、功能检测的相关工作，并向采购单位提交检测方案、检测记录和测试报告。  3.检测内容  （5）采购单位有权监督或委托第三方监督供应商的工作进度及服务质量。  （6）供应商保证其提供的所有检测工具不会侵犯第三方的合法权益。  **5.其他测评服务**  供应商需提供满足项目验收要求的其他测评服务并出具相应的测评报告。  **二、人员要求**  应要求派出并维护一支高素质的检测人员团队，至少由1名项目负责人和3名检测技术人员组成的团队，根据工作开展情况，随时为项目管理提供服务，需要进行驻点工作时，工作地点由采购单位指定，供应商应根据项目推进情况，根据工作需要增派驻点人员配合开展关键节点项目工作。  项目负责人须具有计算机专业硕士或以上学历证书，且具有人社部与工信部门共同颁发的软件评测师证书，项目主要团队成员（项目负责人除外）须具有具有人社部与工信部门共同颁发的软件评测师证书。  **三、成果要求**  （1）出具项目专项测评报告。  （2）出具项目源代码安全审查。  （3）提交项目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备案证明、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报告以及相关文档材料。  （4）出具项目系统检测报告；  （5）提交项目验收所需的其他测评报告。  **四、服务期限**  自合同之日签订起，截止项目通过竣工验收后止。  **五、技术要求**  依据国家法律法规和《深圳市市级政务信息化项目管理办法》《深圳市政务信息化项目 检测与验收管理办法》等相关要求，提供第三方验收测评服务，评估项目的完成情况，客观公正评测是否符合项目招标文件、合同文件、设计方案、项目需求说明书以及工程技术文件、相关行业标准、技术规范及政府法规、采购需求等文件的要求， 验证项目的功能、性能是否达到该项目的建设目标。测评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功能性测试  功能性测试验证系统功能模块是否都能正常运行并完成所赋予的任务，客观全面的检查系统功能。对该系统的功能性测试包括以下 3 个方面：   1. 适合性   基本功能测试：测试内容为系统的所有功能，验证功能正确性和与任务目标的适合程度。  整体业务流程测试：分别进行正常执行、非正常执行操作，验证业务流程能否正确控制，具体业务流程在项目设计时结合需求说明和操作手册等文档给出详细的正常流程和所测试的非正常流程的执行步骤。  数据访问控制测试：测试内容为系统基本信息数据共享接口，验证系统中的数据共享接口是否正常实现，具体功能在设计时结合需求说明书和操作手册给出详细描述。  （2）准确性  包括数据更新和共享等功能，如单位和个人信息的更新，调用，确认系统在数据调用过程中要求达到系统预期的准确度。  （3）保密安全性  包括数据安全保密测试和系统安全测试。其中数据安全保密性测试数据传输功能、数据存储功能、数据备份与恢复功能等，分析数据内容与需求的符合性。系统安全性测试系统登录功能、用户管理和权限控制功能、系统日志功能、HTTP 连接安全性控制能力、系统抵御攻击能力等。  2.可靠性测试  可靠性主要针对系统的稳定可靠进行测试。对该系统的可靠性测试包括以下 2 个方面：  （1）容错性  针对系统特点，与委托单位、开发方进行交流，抽取关键功能模块、关键业务流程及功能点，如数据访问控制的组件注册调用；数据交换的相关工作程序等。  （2）易恢复性  包括“软”恢复性测试和“硬”恢复性测试。“软”恢复性测试针对容错性测试的结果， 测试系统能否正确屏蔽和处理错误、从错误恢复的能力，校验业务流程相关数据，确认恢复过程是否产生数据丢失现象。“硬”恢复性测试针对系统成熟性进行的破坏测试，验证系统的处理能力和从失效恢复的能力。  3.文档测试  对软件产品的用户文档进行测试，根据标准要求包括以下 5 个方面：  （1）完整性  确认用户文档是否包含了使用产品所需的信息，系统的所有功能以及在程序中用户可调用的所有功能是否都进行了完整描述，对于系统存在的边界值是否都具体列出，需要用户进行安装时是否说明了具体的安装过程。  （2）正确性  确认用户文档的所有信息是否正确，有无歧义和错误的表达。  （3）一致性  确认用户文档自身内容间、用户文档与产品实际运行结果间是否无相互矛盾之处，每个术语的含义是否处处一致。  （4）易理解性  确认用户文档对于正常执行其工作任务的一般用户是否易理解，例如，通过适当的术语、图形表示、详细的解释以及引用有用的信息源来表示。  （5）易浏览性  确认用户文档是否易于浏览，包括是否具有目录或索引、文档各部分相互关系是否明确。  4.性能测试  组件调用并发访问，检测用户的数量极限以及响应时间的压力测试：利用测试软件, 模拟巨大的工作负荷以查看应用程序在峰值使用情况下如何执行操作，例如模拟一个更新个人基本资料的操作，在相同的测试背景下，分别模拟各种不同的用户同时并发进行系统功能操作，记录响应时间，并分析对比。  5.测评服务软件失效分类与管理理解要求  根据供应商对验收测评服务软件测试策略、软件失效分类、缺陷与错误分布、缺陷与错误严重性和优先级、软件错误跟踪管理理解情况，供应商需提供：供应商的理解全部涵盖了验收测评服务软件测试策略、软件失效分类、缺陷与错误分布、缺陷与错误严重性和优先级、 软件错误跟踪管理，理解到位、把握程度高、清晰度、准确度强及对相关服务理解方案的理解透彻。  6.服务质量要求  检测报告内容要求准确、完整、客观、公正；测试服务质量应符合评测规范中的相关要求； 客观评估建设项目是否达到系统建设的要求，同时技术评测结果或检测报告必须提交建设单位确认。  7.测评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对项目所建设系统的功能和性能进行检测、对数据质量和数据安全进行评估，并出具相关报告，同时提供符合性审查报告，需满足深圳市政务信息化项目验收要求。  8.供应商提供测试过程必要的测试工具。  **六、报价要求**  1.本项目服务费采用包干制，应包括服务成本、法定税费和企业的利润。由企业根据采购文件所提供的资料自行测算报价；一经选中，报名总价作为选中供应商与采购单位签定的合同金额，合同期限内不做调整。  2.供应商应根据本企业的成本自行决定报价，但不得以低于其企业成本的报价；报价低于财政预算限额的80%的，供应商必须对该报价做出报价合理性说明。  3.供应商的报价不得超过财政预算限额。  **七、项目其他要求**  1.供应商应确保评选文件中的信息真实、有效。  2.供应商不得将项目非法分包或转包给任何单位和个人，否则，采购单位有权即刻终止合同，并要求供应商赔偿相应损失。 | | | |